

证券代码：920090

证券简称：*ST 同辉

公告编号：2026-085

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9 月 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8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董事李兴华、许学银、魏强、雷洁、王克敏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聘任孔凡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董事长赵起高提名孔凡峰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三年。孔凡峰先生目前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超过一年，了解公司近期的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聘任白宜鑫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现提名白宜鑫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三年。白宜鑫女士具备扎实的财务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务经验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审议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聘任何羽江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提名何羽江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配合董秘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聘任郝炜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提名郝炜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配合董秘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（三）《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3 日